

证券代码：002463

证券简称：沪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1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于2013年2月22日以通讯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3年3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13年3月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项议案将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合理、规范，已披露的相关募集资金使用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合理和执行有效，2012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具备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2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及201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补充议案》。

本次公司计划对最高额度不超过4.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本次延期造成对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影响，并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是为了有效利用募集资金，并出于审慎考虑以充分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表示同意。

同意将该项议案将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3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二项至第十项决议涉及的相关文件参见2012年3月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13-010。

特此公告。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六日